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100235 号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农芯创”）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香农芯创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香农芯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及附注六、36 所述。 营业收入是香农芯创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对香农芯创的净利润产生	1.了解和测试香农芯创管理层对收入确认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将本期的销售数量、销售额与客户供应商平台数据进行核对，关注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重大影响，且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4.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订单、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发票及收款记录等支持性证据； 5.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对收入发生额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执行函证程序，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6.对应收账款、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实施分析程序，分析应收账款周转率、毛利率波动是否异常，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7.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5所述。 于2022年12月31日，香农芯创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账面价值10.90亿元，占期末合并资产总额的26.46%，系2021年收购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形成。 香农芯创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期末余额较大，且管理层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测试香农芯创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估值方法和关键假设及参数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及计算的准确性； 3.获取管理层聘请的估值专家出具的相关估值报告，与管理层及管理层聘请的估值专家进行充分沟通，并评价管理层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评价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对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并考虑对减值结果的影响，以及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5.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信息披露的恰当性。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六、10及附注十所述。 于2022年12月31日，香农芯创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2.93亿元。由于该金额较大且金融资产估值需要管理层就估值模型、方法及参数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测试香农芯创管理层对金融资产估值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结合行业估值相关惯例及被投资行业发展趋势，评价香农芯创采用的分类及估值模型、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 3.对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资产，复核期末估值的准确性； 4.对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检查相关估值参数是否被准确的输入至合理的估值模型； 5.检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列报和披露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香农芯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香农芯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香农芯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香农芯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香农芯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

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香农芯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香农芯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香农芯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_____

范桂铭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杨云

中国 武汉

2023年4月13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4,159,699.96	769,200,09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6,359,813.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190,349,600.81	172,432,944.27
应收账款	六、4	272,029,483.57	420,146,252.24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40,400.25	231,376,723.43
预付款项	六、6	837,937,547.73	481,229,810.51
其他应收款	六、7	44,105,392.37	26,506,945.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8	1,248,309,876.19	669,440,242.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814,704.92	6,214,453.50
流动资产合计		2,738,746,705.80	2,792,907,278.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0	293,269,625.82	332,021,059.63
投资性房地产	六、11	1,271,492.32	1,314,593.80
固定资产	六、12	85,476,036.80	94,363,490.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3	9,869,608.93	13,407,817.69
无形资产	六、14	12,507,659.43	10,986,892.20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5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4,859,077.30	6,014,75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25,596,992.35	12,669,81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497,098.20	1,055,285.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3,383,783.52	1,561,869,909.30
资产总计		4,262,130,489.32	4,354,777,187.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796,462,738.76	647,696,170.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3,225,430.14	432,951,799.81
应付账款	六、21	83,933,412.05	70,976,770.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2	279,665,122.98	551,996,226.41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16,672,036.92	16,003,487.11
应交税费	六、24	113,417,216.04	54,438,038.19
其他应付款	六、25	4,217,696.63	6,574,298.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100,482,633.13	51,856,394.6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69,457,456.00	3,898.62
流动负债合计		1,467,533,742.65	1,832,497,08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8	815,990,000.00	9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9	7,208,337.91	10,587,187.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30	12,176,114.77	13,599,98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18,529,918.45	8,217,776.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904,371.13	944,404,950.98
负债合计		2,321,438,113.78	2,776,902,035.3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1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2	213,871,432.36	213,871,432.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89,315,670.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4	82,457,190.02	81,815,865.58
未分配利润	六、35	1,109,528,740.15	841,362,971.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15,173,033.16	1,557,050,269.40
少数股东权益		25,519,342.38	20,824,882.87
股东权益合计		1,940,692,375.54	1,577,875,152.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62,130,489.32	4,354,777,187.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36	13,772,303,928.65	9,205,693,338.55
其中：营业收入		13,772,303,928.65	9,205,693,338.55
二、营业总成本		13,402,498,148.48	9,011,929,372.70
其中：营业成本	六、36	13,163,123,920.12	8,849,310,156.20
税金及附加	六、37	2,873,037.94	3,998,297.19
销售费用	六、38	25,314,434.96	13,819,864.64
管理费用	六、39	64,851,131.80	75,395,076.31
研发费用	六、40	12,657,025.91	8,436,049.39
财务费用	六、41	133,678,597.75	60,969,928.97
其中：利息费用		117,973,432.06	53,955,420.03
利息收入		1,139,284.56	4,234,719.74
加：其他收益	六、42	6,261,935.06	4,401,166.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32,797,287.68	63,990,41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41,248,566.19	9,324,984.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45,587.42	-1,195,260.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61,175,124.88	-4,835,554.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114,940.20	3,152,95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198,971.84	268,602,671.2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8	494,296.69	606,786.7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9	32,513.73	2,55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660,754.80	269,206,900.51
减：所得税费用	六、50	75,719,009.15	47,712,787.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941,745.65	221,494,113.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830,397.73	227,996,765.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47.92	-6,502,651.9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47,092.65	223,869,230.8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653.00	-2,375,117.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315,670.63	-400,0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315,670.63	-400,00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000.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15,670.63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315,670.6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3,257,416.28	221,094,113.10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062,763.28	223,469,230.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653.00	-2,375,117.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75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75	0.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65,737,039.24	9,452,014,32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45,534.95	1,423,36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1）	5,658,211.35	18,833,00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2,340,785.54	9,472,270,69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80,081,817.93	9,385,518,22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812,879.67	68,205,51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59,465.27	65,231,08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2）	59,460,108.12	63,744,13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2,914,270.99	9,582,698,95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573,485.45	-110,428,26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59,813.87	278,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468.78	5,969,215.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44,819.06	40,782,010.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52（2）	112,899,828.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57,929.79	324,851,226.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34,496.71	10,280,91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6,000.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0,888,915.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2）	2,590,28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4,783.25	1,537,175,82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33,146.54	-1,212,324,601.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79,325,636.67	2,240,631,855.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3）	372,874,261.26	287,672,89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6,699,897.93	2,528,304,74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6,848,395.54	1,204,516,81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53,415.37	54,339,21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4）	16,513,309.52	136,985,10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9,315,120.43	1,395,841,13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84,777.50	1,132,463,61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889,430.09	-1,838,875.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66,131.32	-192,128,12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631,012.45	587,759,13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64,881.13	395,631,012.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1,815,865.58	841,362,971.46	1,557,050,269.40	20,824,882.87	1,577,875,15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1,815,865.58	841,362,971.46	1,557,050,269.40	20,824,882.87	1,577,875,152.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315,670.63		641,324.44	268,165,768.69	358,122,763.76	4,694,459.51	362,817,22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747,092.65	313,747,092.65	194,653.00	313,941,745.6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9,315,670.63				89,315,670.63	4,499,806.51	93,815,477.14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500,000.00	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9,315,670.63				89,315,670.63	-193.49	89,315,477.14
（三）利润分配									641,324.44	-45,581,323.96	-44,939,999.52		-44,939,99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41,324.44	-641,324.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4,939,999.52	-44,939,999.52		-44,939,999.52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9,315,670.63		82,457,190.02	1,109,528,740.15	1,915,173,033.16	25,519,342.38	1,940,692,375.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4,400,204.12				62,828,188.10	636,881,418.06	1,334,109,810.28	22,673,168.14	1,356,782,978.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0				214,400,204.12				62,828,188.10	636,881,418.06	1,334,109,810.28	22,673,168.14	1,356,782,978.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8,771.76				18,987,677.48	204,481,553.40	222,940,459.12	-1,848,285.27	221,092,17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869,230.88	223,869,230.88	-2,375,117.78	221,494,113.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28,771.76						-528,771.76	526,832.51	-1,939.25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8,771.76						-528,771.76	526,832.51	-1,939.25
（三）利润分配									19,027,677.48	-19,027,677.48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27,677.48	-19,027,677.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	-36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0,000.00	-36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13,871,432.36				81,815,865.58	841,362,971.46	1,557,050,269.40	20,824,882.87	1,577,875,152.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938,928.29	28,314,97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1,021.51	119,671,259.04
应收账款	十五、1	903,823.25	21,805,763.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702.6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5,190,356.33	395,345.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3,006.11	3,941,247.81
流动资产合计		135,267,135.49	174,149,297.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397,142,445.28	2,409,280,695.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079,670.00	114,1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0,766.02	4,028,057.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2,216.72	8,220,46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3,425,098.02	2,535,679,220.20
资产总计		2,698,692,233.51	2,709,828,517.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45,917.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883,453.98
应付账款			2,590,100.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50,159.98	1,273,170.98
应交税费		579,243.20	1,641,730.89
其他应付款		495,430,000.00	330,204,309.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127,320.97	49,229,987.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4,186,724.15	480,768,67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5,990,000.00	9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82,417.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5,972,417.50	912,000,000.00
负债合计		1,420,159,141.65	1,392,768,670.52
股东权益：			
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800,215.86	231,800,21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457,190.02	81,815,865.58
未分配利润		544,275,685.98	583,443,765.56
股东权益合计		1,278,533,091.86	1,317,059,847.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98,692,233.51	2,709,828,517.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0,427.49	248,687,689.4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0,427.49	215,539,876.21
税金及附加		135,514.64	1,477,553.27
销售费用		10,048.94	1,624,595.48
管理费用		4,585,251.64	32,380,954.63
研发费用			6,895,414.68
财务费用		43,103,064.40	22,819,986.49
其中：利息费用		44,762,792.39	25,130,917.18
利息收入		1,683,099.18	2,393,545.33
加：其他收益		903,560.67	14,138,154.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4,267,100.27	200,288,97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29,67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0,008.10	-35,250.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8,426.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5,250.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16,443.22	182,408,006.70
加：营业外收入		47,469.40	466,095.12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63,912.62	182,874,101.82
减：所得税费用		9,750,668.24	-7,402,672.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3,244.38	190,276,774.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3,244.38	190,276,774.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13,244.38	189,876,774.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949,319.89	285,429,61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7,560.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89,392.85	342,748,56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246,273.17	628,178,17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17,182.85	363,856,19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7,744.58	16,422,81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998.38	12,736,126.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3,298.57	26,689,22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33,224.38	419,704,35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13,048.79	208,473,81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50,500.00	20,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367,100.27	200,561,30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409,076.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17,600.27	234,070,384.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0.00	1,250,555.0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12,250.00	1,87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250.00	1,872,850,5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5,350.27	-1,638,780,170.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4,923,834.1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7,27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7,274.26	1,004,923,834.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9,847,541.35	25,130,917.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7,667.41	5,927,27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85,208.76	31,068,19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57,934.50	973,855,64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4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51,224.55	-456,450,70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7,703.74	479,238,41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38,928.29	22,787,703.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583,443,765.56	1,317,059,84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583,443,765.56	1,317,059,84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1,324.44	-39,168,079.58	-38,526,755.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13,244.38	6,413,244.3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1,324.44	-45,581,323.96	-44,939,99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41,324.44	-641,324.44	
2. 对股东的分配										-44,939,999.52	-44,939,999.5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2,457,190.02	544,275,685.98	1,278,533,091.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62,828,188.10	412,554,668.23	1,127,183,07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62,828,188.10	412,554,668.23	1,127,183,072.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87,677.48	170,889,097.33	189,876,774.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276,774.81	190,276,774.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027,677.48	-19,027,677.48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27,677.48	-19,027,677.48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	-360,000.00	-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0,000.00	-360,0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231,800,215.86				81,815,865.58	583,443,765.56	1,317,059,847.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8年9月在安徽省宁国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16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分销及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13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十三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四户，减少三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

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

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

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

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

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公司以投资项目目前所处的状态为基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企业会计准则》、《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服务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等自律规则，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将股权投资项目分为八大类，对不同投资项目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具体估值方法如下：

项目状态	估值方法
已上市已解禁的股票	估值日持有股票的市值
已上市未解禁的股票	估值日持有股票的市值*(1-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已向审核机构报送 IPO 申请材料）	被投资企业估值日财务指标*行业平均估值倍数*持有该企业股权的比例*上市成功率系数。若证监会已完成注册，则成功率系数=1，否则成功率系数等于同板块最近 12 个月审核通过率。如使用投资该项目时选取的估值方法测算的结果失真，则选取其他估值方法（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各种市场乘数）对本次及前次资产负债表日重新测算估值，如两次结果变化幅度不大，则保持原估值不作调整。对于已报送 IPO 申请材料处于 IPO 流程中的项目，如其撤回申请材料，或者交易所、证监会终止审核，项目回归到未上市状态，参照“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等计算项目估值，与终止前通过可比公司法计算的估值比较，基于谨慎性原则选择孰低估值。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截止估值日一个年度内有最新一轮融资）	被投资企业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持有该企业股权的比例。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截止估值日一个年度内无最新一轮融资，但之前有融资）	根据该项目估值日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对比最近一次融资时的财务报表数据。如果净资产和净利润都下降 30%及以上，则参照经营业绩大幅下滑调减估值，否则估值=被投资企业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持有该企业股权比例。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按照投资该项目时选取的估值方法（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各种市场乘数），选取估值日相应的财务指标，对比最近一次融资时的财务指标，按照下跌的比例调减估值。
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停止运营）	取得被投资企业破产公告、破产清偿文件；或者工商行政部门注销、吊销被投资单位营业执照文件；或者政府有关部门对被投资单位的行政处理决定文件；或者被投资

项目状态	估值方法
	企业终止经营、停止交易的法律或其他证明文件。无法取得上述文件的，需取得对被投资企业的评估报告，并通过调研、走访、拍照、查询水电费等方式取得被投资企业已停止运营的其他依据。取得以上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后，估值调整为 0。
最近一年内新投资且本年度内没有最新一轮融资	初始投资成本

注：未上市的股权投资项目存在对赌回购条款的，最低公允价值为本金加利息；如使用上述估值方法测算的结果失真，则以公司聘请的专业估值机构估值结果作为其公允价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信用风险较低。
商业承兑汇票	本集团仅接收大型国有企业、信用较高集团财务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

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联合创泰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香农芯创减速器业务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代收代付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除已单独计量信用减值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及保证金组合、备用金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

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

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

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适用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 2021 年度）、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

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

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

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8、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及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对于家用电器核心零部件业务，本集团在与客户签订有效商品销售框架协议或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销售价格或定价原则、商品销售数量已经确定，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①香港地区公司对香港地区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②香港地区公司对香港地区以外销售，大部分客户自行负责报关，如需公司报关的，公司委托代理报关公司完成报关手续；本集团在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已经确定，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货代公司，取得客户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合同折扣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9、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运输工具。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4、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

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从事半导体分销业务，主要资产、负债采用美元计价，采购、销售等主要业务采用美元结算。为匹配联合创泰业务发展规划及业务特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对联合创泰以使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使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分类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

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根据不同投资项目制定了相应的估值模型，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四、9 中相关披露。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香港注册的公司无增值税；其他公司应税收入按13%、9%、6%、5%、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本集团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2.5%；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10%
香港注册的公司	香港公司实行两级利得税制度，首 200 万港币的利润按照 8.25%的税率计算，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按照 16.5%计算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适用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4月2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

2021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3）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安置残疾人的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2010]121 号，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 25%（含 25%）且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高于 10 人（含 10 人）的单位，可减征或免征该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子公司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2 年度，“上年”指 202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60.00	
银行存款	143,462,421.13	395,631,012.45
其他货币资金	694,818.83	373,569,080.09
合 计	144,159,699.96	769,200,092.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908,263.84	625,118,232.03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开立国际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5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59,813.87
其中：理财产品		16,359,813.87
合 计		16,359,813.87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71,870.76	3,327,397.09
商业承兑汇票	179,577,730.05	169,105,547.18
小 计	190,349,600.81	172,432,944.27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90,349,600.81	172,432,944.27

(2) 本集团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7,012.33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3,150,927.79
合 计	627,012.33	113,150,927.79

(4) 本集团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集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0.5 年以内（含 0.5 年）	271,455,944.1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253,152.50
3 年以上	3,501,459.02
小 计	277,210,555.68
减：坏账准备	5,181,072.11
合 计	272,029,483.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3,250.29	1.18	3,273,250.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937,305.39	98.82	1,907,821.82	0.70	272,029,483.57
其中：电子元器件分 销业务账龄组合	212,476,687.49	76.65			212,476,687.49
减速器业务 账龄组合	61,460,617.90	22.17	1,907,821.82	3.10	59,552,796.08
合 计	277,210,555.68	——	5,181,072.11	——	272,029,483.57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3,250.29	0.73	3,113,250.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0,838,945.45	99.27	692,693.21	0.16	420,146,252.24
其中：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账龄组合	335,376,316.07	79.11			335,376,316.07
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85,462,629.38	20.16	692,693.21	0.81	84,769,936.17
合 计	423,952,195.74	——	3,805,943.50	——	420,146,252.24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3,113,250.29	3,113,250.29	100.00	已破产且无财产可供分配，预计无法收回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尾款，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273,250.29	3,273,250.29	——	——

②组合中，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5年以内（含0.5年）	212,476,687.49		
合 计	212,476,687.49		

减速器业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8,979,256.67	330,283.84	0.56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含2年）	2,093,152.50	1,189,329.25	56.82
3年以上	388,208.73	388,208.73	100.00
合 计	61,460,617.90	1,907,821.82	3.1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113,250.29	160,000.00				3,273,250.29
账龄组合	692,693.21	1,215,128.61				1,907,821.82
合 计	3,805,943.50	1,375,128.61				5,181,072.11

(4) 本集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0,955,461.5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6.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15,875.85 元。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40,400.25	231,376,723.43
合 计	40,400.25	231,376,723.43

(2)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账款	231,376,723.43		-231,336,323.18		40,400.25	
合 计	231,376,723.43		-231,336,323.18		40,400.25	

注：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系公司持有的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

目标的应收账款，成本与公允价值相当，其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十、2。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买断式保理	3,680,187,321.83	-39,340,805.54

注：于 2022 年，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 3,680,187,321.83 元，相关的损失为 39,340,805.54 元。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37,791,599.71	99.98	481,112,176.91	99.98
1年至2年 (含2年)	59,033.52	0.01	39,286.40	0.01
2年至3年 (含3年)	12,567.30		46,878.80	0.01
3年以上	74,347.20	0.01	31,468.40	
合 计	837,937,547.73	——	481,229,810.5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36,721,154.2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85%。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105,392.37	26,506,945.73
合 计	44,105,392.37	26,506,945.73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42,649,837.35
1年至2年 (含2年)	2,109,224.30
2年至3年 (含3年)	30,600.00

账 龄	年末余额
3年以上	313,200.00
小 计	45,102,861.65
减：坏账准备	997,469.28
合 计	44,105,392.3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44,110,556.45	28,105,621.90
备用金	668,982.11	924,126.56
其他	323,323.09	81,860.23
小 计	45,102,861.65	29,111,608.69
减：坏账准备	997,469.28	2,604,662.96
合 计	44,105,392.37	26,506,945.73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04,662.96			2,604,662.9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520,716.03			-1,520,716.0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	-86,477.65			-86,477.65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97,469.28			997,469.2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604,662.96	-1,520,716.03			-86,477.65	997,469.28
合 计	2,604,662.96	-1,520,716.03			-86,477.65	997,469.28

⑤本集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奇普仕（香港）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858,400.00	1 年以内	61.77	835,752.00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158,289.15	1 年以内、 1-2 年、3 年以上	31.39	
深圳市鹏瑞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8,218.31	1-2 年	1.64	73,821.83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98,960.60	1 年以内、 1-2 年	1.55	46,519.82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1,700.00	1-2 年、2-3 年	0.40	
合 计	——	43,635,568.06	——	96.75	956,093.65

⑦本集团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本集团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50,463.15	2,724,489.88	4,725,973.27
在产品	3,348,919.08		3,348,919.08
委托加工物资	841,338.36		841,338.36
产成品	31,214,372.92	465,562.22	30,748,810.70
库存商品	1,137,481,819.40	61,982,201.38	1,075,499,618.02
发出商品	133,150,197.63	4,980.87	133,145,216.76
合 计	1,313,487,110.54	65,177,234.35	1,248,309,876.19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17,998.48	1,636,047.29	6,081,951.19
在产品	1,483,488.91		1,483,488.91
委托加工物资	893,605.09		893,605.09
产成品	26,736,387.35	444,226.35	26,292,161.00
库存商品	572,101,060.06	3,189,244.02	568,911,816.04
发出商品	65,777,219.98		65,777,219.98
合 计	674,709,759.87	5,269,517.66	669,440,242.2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6,047.29	1,148,682.04		60,239.45		2,724,489.88
产成品	444,226.35	159,703.71		138,367.84		465,562.22
库存商品	3,189,244.02	59,861,758.26	2,119,448.25	3,188,249.15		61,982,201.38
发出商品		4,980.87				4,980.87
合 计	5,269,517.66	61,175,124.88	2,119,448.25	3,386,856.44		65,177,234.35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9,510.38	1,855,367.6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7,583.78	3,959,085.85
预付配股发行费用	1,567,610.76	400,000.00
合 计	1,814,704.92	6,214,453.50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3,269,625.82	332,021,059.63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93,269,625.82	332,021,059.63
合 计	293,269,625.82	332,021,059.63

11、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93,392.36	1,793,392.36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793,392.36	1,793,392.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78,798.56	478,798.56
2、本年增加金额	43,101.48	43,101.48
（1）计提或摊销	43,101.48	43,101.4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21,900.04	521,900.0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71,492.32	1,271,492.32
2、年初账面价值	1,314,593.80	1,314,593.80

12、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476,036.80	94,363,490.91
合 计	85,476,036.80	94,363,490.9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5,676,114.11	80,064,391.07	4,142,968.83	4,084,145.71	163,967,619.72
2、本年增加金额		1,671,287.43	376,484.09	1,164,562.65	3,212,334.17
（1）购置		1,671,287.43	376,484.09	1,164,562.65	3,212,334.17
3、本年减少金额		1,684,564.23	829,061.00	799,942.48	3,313,567.71
（1）处置或报废		1,684,564.23	829,061.00	799,942.48	3,313,567.71
4、年末余额	75,676,114.11	80,051,114.27	3,690,391.92	4,448,765.88	163,866,386.1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3,091,653.74	40,496,416.39	3,847,131.57	2,168,927.11	69,604,128.81
2、本年增加	3,592,695.48	6,214,502.91	28,103.60	434,607.43	10,269,909.4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金额					
(1) 计提	3,592,695.48	6,214,502.91	28,103.60	434,607.43	10,269,909.42
3、本年减少金额		696,080.90	787,607.95		1,483,688.85
(1) 处置或报废		696,080.90	787,607.95		1,483,688.85
4、年末余额	26,684,349.22	46,014,838.40	3,087,627.22	2,603,534.54	78,390,349.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991,764.89	34,036,275.87	602,764.70	1,845,231.34	85,476,036.80
2、年初账面价值	52,584,460.37	39,567,974.68	295,837.26	1,915,218.60	94,363,490.91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5,408,208.61	287,500.00	15,695,708.61
2、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5,408,208.61	287,500.00	15,695,708.6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257,890.92	30,000.00	2,287,890.92
2、本期增加金额	3,508,208.76	30,000.00	3,538,208.76
（1）计提	3,508,208.76	30,000.00	3,538,208.76
3、本期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766,099.68	60,000.00	5,826,099.6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642,108.93	227,500.00	9,869,608.93
2、年初账面价值	13,150,317.69	257,500.00	13,407,817.69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700,997.06	443,758.95	300,000.00	13,444,756.01
2、本年增加金额		1,976,047.79		1,976,047.79
（1）购置		1,976,047.79		1,976,047.79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2,700,997.06	2,419,806.74	300,000.00	15,420,803.8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104,804.87	111,658.96	241,399.98	2,457,863.8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282,474.24	134,320.88	38,485.44	455,280.56
(1) 计提	282,474.24	134,320.88	38,485.44	455,280.5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387,279.11	245,979.84	279,885.42	2,913,144.3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313,717.95	2,173,826.90	20,114.58	12,507,659.43
2、年初账面价值	10,596,192.19	332,099.99	58,600.02	10,986,892.2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合 计	1,090,036,192.37			1,090,036,192.37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 2021 年并购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联合创泰仅包括一个资产组，并进行独立生产经营，2021 年并购完成后继续保持联合创泰的独立生产经营。联合创泰作为一个资产组代表了本集团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

(3)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联合创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计算联合创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联合创泰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公司批准

的 2023-2027 年度财务预测确定，并采用 9.98% 的折现率。联合创泰超过 1 年的现金流量按照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3.20%、0.00%、0.00%、0.00%、0.00%，在预算期前一期平均市场份额基础上，根据预期市场份额增长而调增，管理层认为上述的复合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3.29%，在预算期前一期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期效率调整；除了效率改进之外，关键假设值反映了过去的经验；管理层认为 3.29% 的毛利率水平符合企业现阶段经营情况。

税前折现率为 9.98%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测算确定联合创泰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4）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创泰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资产组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4,114,758.94		1,055,681.72	3,059,077.22
会员费	1,900,000.04		99,999.96	1,800,000.08
合 计	6,014,758.98		1,155,681.68	4,859,077.3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082,525.45	11,689,235.73	8,398,381.44	1,625,117.96
应付职工薪酬	10,921,272.19	2,660,921.46	15,378,425.86	2,545,272.2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递延收益	1,005,822.51	197,846.78	1,254,651.47	251,119.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4,263.70	191,065.93	284,925.50	71,231.38
可抵扣亏损	43,615,154.52	10,857,922.45	32,708,309.60	8,177,077.40
合 计	124,389,038.37	25,596,992.35	58,024,693.87	12,669,818.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公允价值变动	74,119,673.82	18,529,918.45	32,871,107.63	8,217,776.91
合 计	74,119,673.82	18,529,918.45	32,871,107.63	8,217,776.9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73,250.29	3,906,803.93
可抵扣亏损	93,692,285.41	49,690,164.25
合 计	96,965,535.70	53,596,968.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年		1,391,927.78	
2023年		1,975,533.76	
2024年	8,435,302.31	11,788,700.09	
2025年	5,502,703.85	7,486,265.00	
2026年	23,075,355.73	27,047,737.62	
2027年	56,678,923.52		
合 计	93,692,285.41	49,690,164.25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97,098.20		497,098.20	1,055,285.49		1,055,285.49
合 计	497,098.20		497,098.20	1,055,285.49		1,055,285.49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612,304,430.65	564,282,222.51
信用借款		30,032,083.33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85,100,006.96	
未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44,058,301.15	53,381,864.45
合 计	796,462,738.76	647,696,170.29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集团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0、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25,430.14	79,119,019.04
国际信用证		353,832,780.77
合 计	3,225,430.14	432,951,799.81

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商品及加工费等款项	79,868,365.31	66,237,192.29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	3,329,517.96	3,455,792.83
其他	735,528.78	1,283,785.67
合 计	83,933,412.05	70,976,770.79

22、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279,665,122.98	551,996,226.41
合 计	279,665,122.98	551,996,226.41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003,487.11	78,138,171.70	77,469,621.89	16,672,036.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9,312.66	5,519,312.66	-
三、辞退福利		14,238.00	14,238.00	-
合 计	16,003,487.11	83,671,722.36	83,003,172.55	16,672,036.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03,487.11	70,042,792.33	69,376,813.44	16,669,466.00
2、职工福利费		3,041,033.95	3,041,033.95	
3、社会保险费		2,859,140.67	2,859,140.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96,437.85	2,696,437.85	
工伤保险费		115,450.75	115,450.75	
生育保险费		47,252.07	47,252.07	
4、住房公积金		2,037,802.82	2,035,231.90	2,570.9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7,401.93	157,401.93	
合 计	16,003,487.11	78,138,171.70	77,469,621.89	16,672,036.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78,441.93	5,378,441.93	
2、失业保险费		140,870.73	140,870.73	
合 计		5,519,312.66	5,519,312.66	

24、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06,912,379.59	45,210,380.01
增值税	4,718,015.99	6,324,878.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351.50	494,177.54
教育费附加	134,722.14	211,790.37
地方教育附加	89,814.76	141,193.59
房产税	368,236.59	365,255.05
土地使用税	426,946.62	426,946.62
印花税	57,241.57	67,352.33
水利建设基金	37,011.97	848,912.71
个人所得税	358,495.31	347,151.09
合 计	113,417,216.04	54,438,038.19

2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217,696.63	6,574,298.53
合 计	4,217,696.63	6,574,298.53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723,246.57	823,446.57
预提费用	374,099.53	3,471,438.52
未付费用及报销款	204,621.56	1,842,295.24
其他	2,915,728.97	437,118.20
合 计	4,217,696.63	6,574,298.53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8）	97,127,320.97	49,229,987.0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9）	3,355,312.16	2,626,407.52
合 计	100,482,633.13	51,856,394.60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4,829.36	3,898.62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69,092,626.64	
合 计	69,457,456.00	3,898.62

28、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913,117,320.97	961,229,987.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6）	97,127,320.97	49,229,987.08
合 计	815,990,000.00	912,000,000.00

注：上述保证+质押借款系收购联合创泰 100%股权的并购借款，以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张维、徐伟、王启文、林凌、陈延立、陶涛、韩再武保证，并以香农芯创持有的聚隆景润 100%股权、香农芯创持有的联合创泰 100%股权、张维持有的基石资产 7.67%股权作为质押，详见附注十一、4（2）。

29、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租赁负债	13,213,594.70		731,744.92		3,381,689.55	10,563,650.0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6）	2,626,407.52	—	—		—	3,355,312.16
合 计	10,587,187.18	—	—		—	7,208,337.91

注：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以及期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九、（一）3“流动性风险”。

30、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599,986.89		1,423,872.12	12,176,114.77	
合 计	13,599,986.89		1,423,872.12	12,176,114.7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12,345,335.42			1,175,043.16		11,170,292.2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 万套全自动洗衣机减速离合器关键零部件加工项目补助	454,616.45			111,043.24		343,573.21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198,892.17			44,464.04		154,428.1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127,502.02			23,214.92		104,287.1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8 年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238,265.83			36,481.76		201,784.07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技术改造设备补助	235,375.00			33,625.00		201,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3,599,986.89			1,423,872.12		12,176,114.77	——

31、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3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3,871,432.36			213,871,432.36
合 计	213,871,432.36			213,871,432.36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15,670.63				89,315,670.63		89,315,670.6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315,670.63				89,315,670.63		89,315,670.63

3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815,865.58	641,324.44		82,457,190.02
合 计	81,815,865.58	641,324.44		82,457,190.02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41,362,971.46	636,881,418.0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41,362,971.46	636,881,418.0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747,092.65	223,869,230.88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360,0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1,324.44	19,027,677.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939,999.52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09,528,740.15	841,362,971.46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62,977,156.12	13,158,098,924.57	9,190,497,443.34	8,838,077,586.01
其他业务	9,326,772.53	5,024,995.55	15,195,895.21	11,232,570.19
合 计	13,772,303,928.65	13,163,123,920.12	9,205,693,338.55	8,849,310,156.20

(1) 主营业务按品种分类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减速器业务	277,138,033.17	195,162,289.77
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13,485,839,122.95	12,962,936,634.80
合 计	13,762,977,156.12	13,158,098,924.57

(2) 主营业务按地域分类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境内地区	1,481,486,631.57	1,371,047,300.41
境外地区	12,281,490,524.55	11,787,051,624.16
合 计	13,762,977,156.12	13,158,098,924.57

(3) 主营业务按某一时段、时点分类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762,977,156.12	13,158,098,924.57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合 计	13,762,977,156.12	13,158,098,924.57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2,048.68 万元（不含税），其中：162,048.68 万元预计将于 2023 年确认收入。

3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1,333.03	1,210,783.26
教育费附加	368,872.57	518,907.10
地方教育附加	245,915.00	345,937.50
土地使用税	247,350.72	595,343.16
水利建设基金	311,177.11	227,770.13
印花税	207,672.28	413,860.02
房产税	628,119.91	675,436.02
车船使用税	2,597.32	10,260.00
合 计	2,873,037.94	3,998,297.19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685,473.90	2,812,700.47
办公及差旅费	1,044,179.88	750,138.74
劳务费	945,209.36	600,654.49
仓储及保险费	3,576,092.14	1,529,480.47
售后费	527,060.06	590,217.34
职工薪酬	12,772,495.00	6,413,758.34
其他	763,924.62	1,122,914.79
合 计	25,314,434.96	13,819,864.64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70,221.59	33,507,075.32
业务招待费	7,303,933.18	5,517,298.03
咨询费	117,786.54	1,058,611.56
折旧与摊销	6,723,829.17	5,889,496.7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汽车费	845,208.73	548,191.15
中介服务费	3,550,261.56	20,886,886.92
办公费	1,355,878.11	1,003,808.02
差旅费	1,070,672.93	1,403,145.07
技术研发费		1,401,609.46
其他	1,813,339.99	4,178,954.04
合 计	64,851,131.80	75,395,076.31

4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费及加工费	7,241,996.97	4,935,840.58
职工薪酬	3,194,841.03	2,017,775.13
专利费	1,527,613.34	686,859.55
折旧费	577,560.38	679,537.32
其他	115,014.19	116,036.81
合 计	12,657,025.91	8,436,049.39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973,432.06	53,955,420.03
减：利息收入	1,139,284.56	4,234,719.74
汇兑损益	1,564,136.02	-471,007.93
手续费及其他	3,386,361.67	4,436,861.31
其他融资费用	11,893,952.56	7,283,375.30
合 计	133,678,597.75	60,969,928.97

42、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229,864.12	4,380,082.21	2,665,304.1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32,070.94	21,084.25	
合 计	6,261,935.06	4,401,166.46	2,665,304.12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六、55“政府补助”。

4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0,415.05	5,990,416.9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10,330.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756,542.28	
合 计	32,797,287.68	63,990,416.95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47.0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	41,248,566.19	9,298,337.23
合 计	41,248,566.19	9,324,984.29

4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375,128.61	-247,913.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20,716.03	-947,347.33
合 计	145,587.42	-1,195,260.67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61,175,124.88	-4,835,554.61
合 计	-61,175,124.88	-4,835,554.6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114,940.20	3,152,952.97
合 计	114,940.20	3,152,952.97

4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494,296.69	606,786.79
合 计	494,296.69	606,786.79

4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61.46
其他	32,513.73	996.06
合 计	32,513.73	2,557.52

5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334,041.73	55,193,967.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15,032.58	-7,481,179.81
合 计	75,719,009.15	47,712,787.4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9,660,754.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415,18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841,466.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80,408.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3,760.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85,366.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790.0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16,272.9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及实际支付给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4,882,536.04
其他	-4,857.08
所得税费用	75,719,009.15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39,284.56	10,584,350.25
政府补助及个税返还	1,273,502.94	4,085,580.88
营业外收入	313,554.34	606,786.79
收回冻结资金		3,200,000.00
其他	2,931,869.51	356,286.33
合 计	5,658,211.35	18,833,004.2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43,297,024.57	43,174,502.78
付现的大额往来款	13,388,289.15	18,341,101.00
其他	2,774,794.40	2,228,527.33
合 计	59,460,108.12	63,744,131.11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净额	372,874,261.26	247,779,906.85
企业借款		39,892,983.21
合 计	372,874,261.26	287,672,890.06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筹资服务费	11,893,952.56	7,283,375.30
预付配股中介机构费	1,237,667.41	4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	3,381,689.55	2,738,363.67
承兑汇票保证金净额		33,762,839.32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92,800,526.04
合 计	16,513,309.52	136,985,104.33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941,745.65	221,494,113.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175,124.88	4,835,554.61
信用减值损失	-145,587.42	1,195,260.6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69,909.42	14,090,732.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38,208.76	2,287,890.92
无形资产摊销	455,280.56	647,475.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5,681.68	416,55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40.20	-3,152,95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1.46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48,566.19	-9,324,984.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875,903.02	63,342,882.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97,287.68	-63,990,41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27,174.12	-9,805,76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12,141.54	2,324,584.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164,207.11	311,280,982.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086,944.57	229,993,12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5,134,136.24	-876,064,559.48
其他	95,147,473.43	-30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573,485.45	-110,428,260.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3,464,881.13	395,631,012.4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95,631,012.45	587,759,13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66,131.32	-192,128,123.95

(2)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5,297,300.27
其中：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2,367,100.27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930,2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987,758.73

项 目	金 额
其中：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4,957,386.81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71.9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2,899,828.08
其中：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2,590,286.54
负差额列报于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286.54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899,828.0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现金	143,464,881.13	395,631,012.45
其中：库存现金	2,46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462,421.13	395,631,012.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结构性存款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64,881.13	395,631,012.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4,818.8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45,345,780.14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无形资产	10,313,717.95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投资性房地产	1,271,492.32	获取借款及融资额度
合 计	57,625,809.24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6,809,909.03
其中：美元	8,128,881.37	6.9646	56,614,407.19
港币	218,860.86	0.8933	195,501.84
应收账款	—	—	208,981,208.94
其中：美元	30,006,204.08	6.9646	208,981,208.94
应收款项融资	—	—	40,400.25
其中：美元	5,800.80	6.9646	40,400.25
其他应收款	—	—	27,859,731.14
其中：美元	4,000,000.00	6.9646	27,858,400.00
港币	1,490.19	0.8933	1,331.14
短期借款	—	—	597,279,630.65
其中：美元	85,759,358.85	6.9646	597,279,630.65
应付账款	—	—	16,516,505.23
其中：美元	2,371,493.73	6.9646	16,516,505.23
其他应付款	—	—	2,761,247.37
其中：美元	396,468.91	6.9646	2,761,247.3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香农景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便于会计报表主要使用者阅读和使用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详见附注四 34（1）③。

55、政府补助

种 类	本期收到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年产300万套全自动洗衣机减速离合器关键零部件加工项目补助		递延收益	111,043.24
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补助		递延收益	137,785.72
拆迁补偿款		递延收益	1,175,043.16
增值税退税	3,564,560.00	其他收益	3,564,560.00
2020年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2年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30,000.00	其他收益	830,000.00
2020年度宣城专利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22年外贸市级政策资金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上台阶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规模企业倍增计划奖励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30,750.00	其他收益	30,750.00
管控区社保补贴	2,300.00	其他收益	2,300.00
扩岗补贴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稳岗补贴	196,882.00	其他收益	196,882.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 处置 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报表层面享有该 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2,367,100.27	100.00	转让	2022/5/25	完成工商变更,且收到全部股权对价	-143,285.80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	112,930,200.00	100.00	转让	2022/6/30	完成工商变更,且收	32,899,828.08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业（有限合伙）					到全部股权对价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2022/5/16	-12,554.39	-12,124.42
香农景润（香港）有限公司	2022/7/28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2022/7/28	696,329.61	679.61
宁国聚隆电机有限公司	2022/11/23		

（2）注销主体

名称	注销时间	年初至注销日净利润
宁国汇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1/1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国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国聚隆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60.80		设立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51.00		设立
深圳市聚隆景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5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新联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香农景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销售、开发和投资		100.00	设立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销售、开发和投资	100.00		设立
宁国聚隆电机有限公司	宁国	宁国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

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两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54“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税前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5%	-16,153,148.34	48,677,217.16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5%	16,153,148.34	-48,677,217.16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

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详见附注六、19 及附注六、28。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税前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基准利率增加 50 个基准点	-10,341,148.77	-
基准利率降低 50 个基准点	10,341,148.77	-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税前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加 1%	2,932,696.26	-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1%	-2,932,696.26	-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注 3：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3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用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0。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包括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4 和附注六、7 的披露。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单个客户华勤通讯香港有限公司应收款项余额比重（包括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为 42.87%。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51,000.00 万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含利息)	800,272,212.37				800,272,212.37
应付票据	3,225,430.14				3,225,430.14
应付账款	83,933,412.05				83,933,412.05
其他应付款	4,217,696.63				4,217,696.63
长期借款 (含利息)	135,972,629.33	224,312,707.13	309,247,041.69	343,091,988.63	1,012,624,366.78
租赁负债 (含利息)	3,903,423.05	3,323,426.44	3,550,271.69	874,725.70	11,651,846.88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40,400.25	40,400.25
(1) 应收账款			40,400.25	40,400.25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3,269,625.82	293,269,625.82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3,310,026.07	293,310,026.0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尚在信用期内拟用于买断式保理应收账款，采用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详见附注四、9 金融工具。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张维先生通过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 11.83%、9.43%、9.10%、5.18%，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35.53%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张维	实际控制人，曾担任公司董事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苏泽晶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林凌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曾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徐伟	董事，曾担任公司总经理
王启文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延立	间接控股股东董事
陶涛	间接控股股东原始股东
韩再武	间接控股股东原始股东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伟担任董事的企业
黄泽伟	董事、联席董事长、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彭红	子公司联合创泰董事、总裁，可以对联合创泰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席董事长黄泽伟控制的公司
新联芯创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英唐创泰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席董事长黄泽伟控制的公司
曾柏林	董事会秘书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少数股东
陈盛花	控股子公司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少数股东
刘翔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司联席董事长黄泽伟前十二个月内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531,853.3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692,794.32
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510,848.37

注：上述关联交易系含税金额。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保证人：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张维、徐伟、王启文、林凌、陈延立、陶涛、韩再武 质押物：香农芯创持有的聚隆景润 100% 股权、香农芯创持有的联合创泰 100% 股权、张维持有的基石资产 7.67% 股权	96,000 万人民币	2021/6/29	2026/6/29	否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黄泽伟、彭红	30,000 万人民币	2021/10/26	2022/10/25	是
香农芯创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黄泽伟	30,000 万人民币	2022/11/17	2023/11/16	否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黄泽伟、彭红	17,000 万美元	2020/8/4	实际贸易周期为准	否
黄泽伟、彭红	50,000 万人民币	2021/8/31	2022/8/30	是
黄泽伟、彭红	50,000 万人民币	2022/12/1	2023/11/30	否
黄泽伟	8,000 万美元	2019/9/25	实际贸易周期为准	否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黄泽伟、彭红	1,500.00 万人民币	2022/11/11	2023/11/11	否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黄泽伟、彭	1,500.00 万人民币	2022/11/29	2023/11/24	否
黄泽伟、彭红、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	500.00 万	2022/12/1	2023/11/30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司	人民币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刘翔	资产转让	2,367,100.27	
刘军	资产转让		80,358.14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124,004.58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刘翔签订《关于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刘翔以 236.71 万元对价受让公司持有的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100%股权，机器人已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13,845.18	4,953,566.39

(5) 关联方承诺

2021 年 2 月，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1 月更名为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签订《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协议中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承诺：就联合创泰于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经相关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应在 2021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在 2022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在 2023 年度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当日，联合创泰经审计的应收账款（含应收账款融资）账面价值应不超过 5.8 亿元人民币。新联芯创、黄泽伟、彭红向公司保证：若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联合创泰实现的净利润累积数小于截至当期期末所承诺净利润累积数，或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日联合创泰应收账款考核指标未达到约定的要求且触发相关补偿约定的，新联芯创应按约定以现金的形式对公司进行补偿，若新联芯创未能足额向公司支付相应补偿的，黄泽伟、彭红应当共同且相互连带的继续向公司支付相应补偿。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3,113,250.29	3,113,250.29	3,113,250.29	3,113,250.29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2,692,794.32	4,847.03
合 计	3,273,250.29	3,273,250.29	5,806,044.61	3,118,097.32
其他应收款：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合 计	15,000.00		15,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		531,853.33
合 计		531,853.33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		259,261.69
曾柏林		14,290.00
刘翔		107.59
苏泽晶		880.00
合 计		274,539.2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对外投资承诺	38,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福保（集团）

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海深蕾科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高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各方共同发起设立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拟成立的交易中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8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3,800 万元，占交易中心注册资本的 1.79%。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完成上述出资。

2、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子公司宁国市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隆精工或被告”）收到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恒钢构或原告”）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对聚隆精工提起民事诉状，要求聚隆精工支付增量工程款 3,078,708 元及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按照 6% 年利息承担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截止起诉之日利息 20 万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与保全费。

案件事实与经过：2016 年 1 月 10 日，原告与被告在宁国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承建被告位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西侧、杨岭路南侧的 1 号、2 号、3 号、5 号、6 号、7 号钢结构厂房。承包范围：厂房主体建设（土建、钢结构、消防、水电、照明）。承包方式：按图施工，固定价总包，合同价款 11,107,042 元，工程价款含检测、实验、验收费用。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二十二条第 2 款约定：被告收到原告变更价款应于 5 日内予以确认，无正当理由不签认时自变更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10 日后自行生效，由此延误工期相应顺延。上述钢结构厂房现均已完工，聚隆精工已支付合同内工程价款 11,107,042 元。因原、被告对增量工程款存在争议，经宁国市法院开庭审理，原告向法院提出对工程造价进行审计鉴定，法院已通过摇号方式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对案涉工程进行造价鉴定。2021 年 1 月 13 日，安徽金诚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关于申请人杭州永恒钢结构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宁国聚隆精工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对涉案增加工程量价款进行鉴定的鉴定意见书》，鉴定确定部分工程款为 220.23 万元，不确定部分工程款为 48.50 万元。

2021 年 4 月 22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聚隆精工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工程款 2,202,326.23 元及利息；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由原告、被告共同承

担。原告、被告于 2021 年 5 月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终 182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撤销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19）皖 1881 民初 2869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重审。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皖 1881 民初 89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聚隆精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永恒钢构工程款 1,244,387.09 元及利息（利息以 1,244,387.09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12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2、反诉被告永恒钢构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反诉原告聚隆精工违约金 30 万元；3、驳回原告永恒钢构的其他诉讼请求。截至报告日，原告永恒钢构已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2）其他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①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逾期未出资情况及业绩承诺补偿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广州启帆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启帆”）、陈盛花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广州启帆及陈盛花拟共同投资成立苏州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隆启帆”），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认缴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广州启帆以货币认缴 849.13 万元、非货币认缴 2,550.8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陈盛花以货币认缴 1,000 万元、非货币认缴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

协议中陈盛花承诺：2018-2020 年聚隆启帆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若公司未能实现上述净利润目标，则由广州启帆与陈盛花各承担 50%补偿公司按股比的利润权益总额，且以陈盛花 500 万元为限优先向公司承担补偿责任，应补偿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由广州启帆承担，补偿时间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公司与陈盛花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总理由陈盛花担任的前提下（若非公司原因陈盛花在此期间内未能持续担任总经理，仍需遵守下述额外承诺），陈盛花在前述三方合资协议的基础上额外承诺：若公司 2018-2020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 2,000 万元，则 2,000 万元与三方合资协议中广州启帆、陈盛花补偿给聚隆科技差额部分由陈盛花补偿，补偿时间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

2019 年 6 月 29 日，经聚隆启帆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陈盛花现金出资中 500 万元在 2019 年 7 月 5 日前出资到位，另 500 万元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出资到位。同时，因聚隆启

帆在苏州管理成本、租赁费用及人力成本较高，为公司更好的发展，全体股东同意将聚隆启帆整体搬迁至安徽省宁国市，同时同意辞去陈盛花总经理职务，陈盛花个人在《投资合作协议书》及《投资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中对聚隆启帆的业绩承诺的条款不因陈盛花辞去总经理职务以及公司搬迁而改变。

因陈盛花逾期未履行聚隆启帆的现金出资义务，聚隆启帆委托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向其提起诉讼，2020 年 11 月 24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0）皖 1881 民初 6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对公司 500 万元的现金出资义务并承担违约金。陈盛花不服上述民事判决，申请再审。

2021 年 11 月 22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申 74 号民事裁定书：因陈盛花以其与对方已友好协商为由申请撤回再审申请，本裁定准许再审申请人陈盛花撤回再审申请。

2020 年 12 月 18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对公司 500 万元的现金出资义务并承担违约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陈盛花向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消（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书。

2021 年 5 月 31 日，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 民终 6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维持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一项，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对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2、变更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法院（2020）皖 1881 民初 4022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二项“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公司逾期出资违约金（以 5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每日千分之一计算至实际缴清出资之日止，公司按所占比例 60%计算）”为“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公司逾期出资违约金（以 5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缴清出资之日止，公司按所占比例 60%计算）”；3、驳回公司原审其他诉讼请求。

2022 年，经公司强制执行申请，实际执行到陈盛花资产 40.92 万元。

聚隆启帆 2018-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分别为-3,186,940.48 元、-20,311,278.66 元、-14,051,046.94 元，三年合计实现净利润-37,549,266.08 元。根据《投资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广州启帆及陈盛花合计应向聚隆科技补偿 29,350,125.70 元，其中广州启帆应补偿 24,350,125.70 元，陈盛花应补偿 5,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就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向广州启帆及陈盛花发函，陈盛花未予回函。广州启帆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复函：鉴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作出（2021）粤 01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受理广州启帆破产重整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现管理人正在进行债权清查工作，公司可按要求及时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上午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向广州启帆管理人申报上述业绩承诺补偿债权。

2021 年 4 月 22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 01 破 91-2 号《更换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广东启源律师事务所为广州启帆管理人。上述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经其现任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债权核查确认。

鉴于陈盛花一直未就上述业绩承诺补偿予以回复，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向宁国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判令陈盛花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金 500 万元及利息。2021 年 12 月 3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作出（2021）皖 1881 民初 40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陈盛花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补偿金人民币 500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为利率计算至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向宁国市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陈盛花补偿金 500 万元及利息的申请书。2022 年 3 月 21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7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 年 7 月 29 日，宁国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皖 1881 执 734 号执行裁定书，因陈盛花未发现有可执行的有效财产信息，终结执行程序。

由于广州启帆无财产可供分配，已被裁定终结破产清算程序，陈盛花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未发现有可执行的有效财产，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债权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考虑未确认业绩承诺补偿相关资产。

②买卖合同纠纷

聚隆启帆 2018 年及 2019 年与广州启帆签订了多份谐波购销合同及齿轮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聚隆启帆提供货物并负责货物交付前的运输，由广州启帆安排人员卸货并支付货款，付款方式采用月结，当月 20 号前发货，次月 20 号前结款，但广州启帆屡次不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共累计拖欠货款 3,113,250.29 元。聚隆启帆多次向广州启帆要求给付货款未果，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向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广州启帆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2020 年 11 月 11 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广州启帆对本案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0 年 11 月 24 日，广州启帆再次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状，请求撤消（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裁定书》并申请将案件移送至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审理。2021

年 2 月 4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 01 民辖终 8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1 年 5 月 28 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112 民初 147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广州启帆向聚隆启帆支付货款 3,113,250.29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均由广州启帆负担。上述法院判决结果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经其现任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债权核查确认。2021 年 12 月 30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粤 01 破 91-3 号民事裁定书，因广州启帆无财产可供分配，终结广州启帆破产清算程序。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对外投资

2022年12月8日，公司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海深蕾科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高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各方共同发起设立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拟成立的交易中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8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800万元，占交易中心注册资本的1.79%。公司于2023年1月 12日完成上述出资。

（2）调整公司内部股权架构并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

因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公司对内部股权架构进行了调整，将联合创泰持有的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泰电子”）100%股权、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芯”）51%股权分别以联合创泰实缴出资额1,890万元、510万元转让给公司（新联芯少数股东已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为保障《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顺利履行，经各方充分协商，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市新联芯创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芯创”、“乙方一”）及其股东黄泽伟、彭红（以下与“乙方一”合称“乙方”、“业绩承诺人”）签署《<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

议>之补充协议》，该事项已于2023年2月2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乙方各方同意公司内部股权架构的调整，公司内部股权架构的调整完成后，各方同意在剩余业绩承诺期间（即2023年度），由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基于联合创泰、创泰电子、新联芯三家单体报表出具模拟合并报表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含应收账款之业绩承诺），并在补偿期限届满时，模拟合并联合创泰、创泰电子、新联芯作为减值测试的资产组进行测试，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里约定的业绩承诺的金额、期限、范围和业绩补偿方式不发生变化。

（3）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

2022年12月16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8号），同意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注册申请。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7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总股本420,000,000股为基数，以每10股配售1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42,000,000股。本次配股的有效认购数量为37,565,767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价格为10.07元/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78,287,273.69元，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3月3日上市流通。

（4）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1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35名）的特定对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利润分配情况

于2023年4月1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三十次会议，批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457,565,7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0元人民币（含税），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405.92万元，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基本情况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153,201.69	83,970.98		83,970.98	83,970.98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18,794.93	27,376.94		27,376.94	13,962.24

项目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4,742,139.09	69,276.38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9,251,925.97	17,680,691.69	

(2) 终止经营的处置情况

项 目	处置损益总额	所得税费用/收益	处置净损益
安徽聚隆机器人减速器有限公司	-143,285.80		-143,285.80

(3)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为 313,649,159.43 元（上年：227,990,421.29 元），终止经营损益为 97,933.22 元（上年：-4,121,190.41 元）。

2、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3 及六、29。

②计入本期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期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731,744.92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53,097.40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	1,882,378.89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	--------	------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3,381,689.55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921,803.55
合 计	——	5,303,493.10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93,152.50
小 计	2,093,152.50
减：坏账准备	1,189,329.25
合 计	903,823.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3,152.50	100.00	1,189,329.25	56.82	903,823.25
其中：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2,093,152.50	100.00	1,189,329.25	56.82	903,823.25
合 计	2,093,152.50	——	1,189,329.25	——	903,823.25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45,085.04	100.00	39,321.15	0.18	21,805,763.89
其中：减速器业务账龄组合	21,845,085.04	100.00	39,321.15	0.18	21,805,763.89
合 计	21,845,085.04	——	39,321.15	——	21,805,763.89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93,152.50	1,189,329.25	56.82
合 计	2,093,152.50	1,189,329.25	56.8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9,321.15	1,150,008.10				1,189,329.25
合 计	39,321.15	1,150,008.10				1,189,329.25

(4)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093,152.5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89,329.25 元。

(6)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190,356.33	395,345.95
合 计	75,190,356.33	395,345.95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190,356.33
小 计	75,190,356.33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5,190,356.33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备用金	15,652.36	118,303.91
政府补助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5,174,703.97	277,042.04
小 计	75,190,356.33	395,345.95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5,190,356.33	395,345.9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④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 备年末 余额
联合创泰（深圳） 电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往来款	75,160,273.98	1 年以内	99.96	
代缴社保及公积 金	备用金	15,652.36	1 年以内	0.02	
宁国聚隆减速器 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往来款	14,429.99	1 年以内	0.0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 备年末 余额
合 计	——	75,190,356.33	——	100.00	

⑥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⑦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23,822,585.85	26,680,140.57	2,397,142,445.28
合 计	2,423,822,585.85	26,680,140.57	2,397,142,445.28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35,960,835.85	26,680,140.57	2,409,280,695.28
合 计	2,435,960,835.85	26,680,140.57	2,409,280,695.2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宁国聚隆 减速器有 限公司	120,535,460.30			120,535,460.30		
宁国聚隆 精工机械 有限公司	17,685,375.55			17,685,375.55		
安徽聚隆 机器人减 速器有限 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宁国聚隆 金属冲压 有限公司	3,040,000.00			3,04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安徽聚隆启帆精密传动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26,680,140.57
深圳市聚隆景泰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750,500.00	79,249,500.00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1,801,600,000.00			1,801,600,000.00		
香农芯创(香港)有限公司		712,250.00		712,250.00		
合 计	2,435,960,835.85	712,250.00	12,850,500.00	2,423,822,585.85		26,680,140.5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427.49	-20,427.49	247,003,061.89	215,057,414.74
其他业务			1,684,627.52	482,461.47
合 计	-20,427.49	-20,427.49	248,687,689.41	215,539,876.21

(1) 主营业务按品种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减速器业务	-20,427.49	-20,427.49
合 计	-20,427.49	-20,427.49

(2) 主营业务按地域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	-------

	收入	成本
境外地区		
境内地区	-20,427.49	-20,427.49
合 计	-20,427.49	-20,427.49

(1) 主营业务按某一时段、时点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0,427.49	-20,427.49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合 计	-20,427.49	-20,427.49

(2)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 元（不含税）。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34,000,000.00	195,75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538,970.13
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32,899.73	
合 计	24,267,100.27	200,288,970.13

十六、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871,482.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5,304.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0,330.3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278,981.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782.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77,287,881.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11,767.6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085.89	
合 计	57,954,027.6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涉及金额	原 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3,564,560.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安置残疾人的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由于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每年都会收到增值税返还，且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故将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不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3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0	0.61	0.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